

大成 DENTONS

# 大成资本市场通讯

2016年11月刊

# 目 录

- 10      • 编者按
  
- 11      • 上市数据速递
- 12      11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 15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17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21      11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 23      • 大成动态
- 28      大成律师完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 29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30      大成律师为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股票项  
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33      大成律师协助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功  
在股转系统挂牌
- 34      大成律师协助中构新材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35      大成律师助力光谷防务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目 录

- 36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大顺股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37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鲨生科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38 大成律师助力山东大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39 大成律师协助波汇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39 大成律师协助华盖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40 大成律师助力迪富信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41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达峰智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42 大成律师协助尊优股份、圣丹纳和骏昌通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目 录

- 44 大成律师协助昂克传媒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45 大成律师协助中国化工集团成功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
- 46 大成律师为鸿坤伟业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47 大成律师助力国金证券成功发行“汇通七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48 大成律师助力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成功发行“国金·国金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49 大成律师为多笔跨境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50 大成律师助力永丰银行与兴业租赁三年期美元银团贷款项目成功签约

# 目 录

- 52 大成律师为云南城投集团30亿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  
专项法律服务
- 53 大成律师助力襄阳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完成20亿元非  
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
- 54 大成律师助力许继集团成功发行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中  
期票据
- 55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  
债
- 56 大成律师助力国家开发银行成功发行2016年度第十九期金  
融债券（二级资本债券）
- 57 大成律师协助大连九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基金业协会  
入会核查

# 目 录

- 58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59 大成律师协助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60 大成律师为华溢之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通过基金业协会审核
- 61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62 大成律师助力金风科技全资子公司与苹果公司开展合作
- 64 大成律师入选《商法》杂志2016年度“法律精英100强”榜单

# 目 录

- 65 大成律师事务所荣获2016中国（PE/VC支持）最佳中介服务机构十强
- 66 大成荣获清科2016中国VC/PE基金募资最佳法律顾问机构
- 67 大成律师入选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专家库



# 目 录

- 68 • 关于大成
- 72 • 关于大成资本市场
- 73 • 联系我们

作为资本市场活跃的一份子，大成律师曾获得“中国十佳IPO律师事务所”、“中国PE退出法律咨询机构累积交易额第一名”（No.1 China PE exit legal advisors by accumulated deal value）、“2014年中国最佳（PE/VC支持）法律顾问机构top5”、“（VC/PE支持）中国境内并购市场最佳法律顾问机构”、“年度中国VC/PE人民币基金募资最佳法律顾问机构”等荣誉。大成律师以其一贯的专业能力、敬业精神和务实作风，在2015年参与20余家企业境内、境外IPO申报，并有7家企业成功上市，成功助力259家企业完成新三板挂牌，在业界排名第一。并取得VC/PE、再融资、债券发行、基金等领域法律服务的良好业绩，赢得了客户和业界的尊重。

随着新政策对企业经营情况的正面影响和对经济前景的乐观预期，大成律师必将在资本市场乘风破浪，创造更好的成绩。

- 11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11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 11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根据清科集团旗下私募通数据显示，2016年11月全球共有43家中国企业完成IPO，IPO数量环比增加59.26%，同比增加330.00%。中企IPO总融资额为59.70亿美元，融资额环比减少17.38%，同比增加157.75%。本月完成IPO的中企涉及16个一级行业，登陆4个交易市场，中企IPO平均融资额为1.39亿美元，单笔最高融资额16.38亿美元，最低融资额1128.12万美元。43家IPO企业中30家企业有VC/PE支持，占比69.77%。本月金额最大的三起IPO案例为：上海银行上市（16.38亿美元），步长制药上市（5.99亿美元），海兴电力上市（3.39亿美元）。此外，2016年11月1日，百胜中国（证券代码：YUMC）完成从Yum! Brands（证券代码：YUM）的分拆，正式独立在纽交所上市交易，不计入本月统计。

图1 IPO数量和融资金额月度走势



# 11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11月份证监会共进行了四次IPO批复：第一个周五证监会宣布核准9家企业首发申请；第二个周五核准15家；第三周核准14家企业；第四周再次核准14家。11月证监会核发52只新股发行，发行频率明显提高，创下今年以来单月核发数量新高。IPO提速不仅有助于恢复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以此助力企业发展，同时也使得投资机构能够在被投企业上市后寻求适当的资本退出。11月份全球共有43家中国企业完成IPO，其中A股上市33家，共有近百家机构获得IPO退出。

上海银行（601229.SH）和吴江银行（603323.SH）本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正式加入A股商业银行战队。食品果蔬领域：中粮肉食（01610.HK）和周黑鸭（01458.HK）在香港主板IPO；宏辉果蔬（603336.SH）和天津十八街麻花桂发祥（002820.SZ）A股上市。医疗健康领域：贝达药业（300558.SZ）、乐心医疗（300562.SZ）、凯莱英（002821.SZ）深交所上市；步长制药（603858.SH）和康德莱（603987.SH）登陆上交所；康华医疗（03689.HK）香港主板上市。此外，数据中心和IT基础设施服务提供商万国数据（证券代码：GDS）本月在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共募资1.93亿美元。

11月份共有43家主营地在中国大陆的企业上市。其中，有15家企业在上交所实现IPO，占比34.88%；12家登陆深圳创业板，占比27.91%；8家在香港主板上市，占比18.61%；7家登陆深圳中小企业板，占比16.28%；1家登陆纳斯达克交易所，占比2.33%。

# 11月份中国企业上市数据

从融资金额来看，本月中企在上交所募资约为34.44亿美元，占比57.70%，位列第一；香港主板募资额位列第二，募资额约为10.61亿美元，占比17.77%；深圳创业板募资额位列第三，募资额约为6.53亿美元，占比10.93%。

## 退出方面：7成企业获VC/PE机构支持，近百家机构实现IPO退出

根据清科私募通数据统计：2016年11月，43家IPO企业中30家企业有VC/PE支持，占比69.77%。IPO退出共30起，涉及机构97家，87支基金。受IPO提速的影响，本月IPO退出数量同比上升1400.00%，环比上升57.89%。以发行价计算，2016年11月IPO退出平均回报倍数为3.22倍。

根据清科私募通数据统计：11月中企IPO共涉及16个一级行业，从案例数来看，机械制造、电子及光电设备、生物技术/医疗健康并列第一位，均完成6个案例，占比13.95%；累计占比41.85%。募资金额方面，金融、生物技术/医疗健康、食品&饮料分列前三位，募集金额分别为17.88亿、10.79亿、6.54亿美元，分别占比29.95%、18.08%、10.95%；累计占比58.99%。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据私募通相关数据显示，2016年11月全球共有15家中国企业完成境外IPO。相关数据整理如下：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VC/PE支持	上市时间
1	百胜中国	纽约证券交易所	餐饮	是	2016/11/01
2	膳源控股	香港主板	餐饮	否	2016/11/29
3	爱得威建设集团	香港主板	其他建筑/工程	是	2016/11/25
4	盟科控股	香港主板	包装	否	2016/11/25
5	伟能集团	香港主板	电机制造	否	2016/11/24
6	桐成控股	香港主板	其他电子产品	否	2016/11/21
7	大唐环境	香港主板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否	2016/11/15

注：研究市场范围包括香港主板、香港创业板、纽约证券交易所、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NasdaqSmallCapMarket、OTCBB、伦敦证券交易所主板、伦敦AIM市场、韩国证券交易市场等。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外上市数据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VC/PE支持	上市时间
8	周黑鸭	香港主板	食品加工	是	2016/11/11
9	上谕集团	香港主板	房屋和土木建筑	否	2016/11/11
10	陆庆娱乐	香港创业板	其他连锁及销售	否	2016/11/11
11	康华医疗	香港主板	医疗服务	否	2016/11/08
12	中国艺术金融	香港主板	金融服务	否	2016/11/08
13	祈福生活服务	香港主板	物业管理	否	2016/11/08
14	中粮肉食	香港主板	食品加工	是	2016/11/01
15	万国数据	纳斯达克全国市场	软件外包	是	2016/11/02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据私募通相关数据显示，2016年11月共有34家中国企业完成境内IPO。相关数据整理如下：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VC/PE支持	上市时间
1	湘油泵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	否	2016/11/30
2	吴江银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商业银行	否	2016/11/29
3	神力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机制造	是	2016/11/25
4	宏辉果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业	否	2016/11/24
5	通灵珠宝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连锁及销售	否	2016/11/23
6	博迈科	上海证券交易所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	是	2016/11/22
7	康德莱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医疗设备	是	2016/11/21
8	步长制药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药材及中成药加工业	是	2016/11/18
9	徕木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电子产品	是	2016/11/17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VC/PE支持	上市时间
10	上海银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商业银行	是	2016/11/16
11	国泰集团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化工原料及加工	否	2016/11/11
12	海兴电力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仪器仪表制造	是	2016/11/10
13	国检集团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建筑/工程	是	2016/11/09
14	快克股份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工器械制造	是	2016/11/08
15	海天精工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其他机械制造	是	2016/11/07
16	纳尔股份	深圳中小企业板	新材料	是	2016/11/29
17	中装建设	深圳中小企业板	其他建筑/工程	是	2016/11/29
18	天能重工	深圳创业板	新能源	是	2016/11/25
19	凯中精密	深圳中小企业板	电机制造	是	2016/11/24
20	精测电子	深圳创业板	光电显示器	是	2016/11/22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募资金额	上市时间
21	科信技术	深圳创业板	通信设备	是	2016/11/22
22	桂发祥	深圳中小企业板	其他食品加工	否	2016/11/18
23	凯莱英	深圳中小企业板	医药	是	2016/11/18
24	汇金科技	深圳创业板	应用软件	是	2016/11/17
25	乐心医疗	深圳创业板	医疗设备	是	2016/11/16
26	激智科技	深圳创业板	光电	是	2016/11/15
27	神宇股份	深圳创业板	电信设备及终端	是	2016/11/14
28	东方中科	深圳中小企业板	电子设备	否	2016/11/11
29	富森美	深圳中小企业板	家具	是	2016/11/09
30	贝达药业	深圳创业板	化学药品原药制造业	是	2016/11/07
31	丝路视觉	深圳创业板	其他娱乐传媒	是	2016/11/04
32	理工光科	深圳创业板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是	2016/11/01

# 11月份中国企业境内上市数据

序号	上市企业	交易所	所属行业	VC/PE支持	上市时间
33	中富通	深圳创业板	其他电信业务及技术	是	2016/11/01
34	佳发安泰	深圳创业板	其他电子设备	否	2016/11/01

# 11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 11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根据清科旗下私募通统计，截止2016年11月新三板挂牌企业数量达到9764家，其中基础层企业8811家，创新层953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的8116家，做市转让的企业1648家，较上月增加2家。11月新增挂牌企业共454家，其中共有82家企业获得VC/PE支持，占比18.06%。11月份企业挂牌步伐较上两月有所提升，环比增长122.55%。11月21日，股转公司发布公告，由于挂牌公司普通股票首两位代码为83开头的证券代码号段已全部分配完毕，今后将开始使用87开头的证券代码号段。按照目前的企业挂牌速度，12月份新三板挂牌企业总数有望破万。

图1 新三板挂牌企业月度走势



来源：私募通 2016.12

www.pedata.cn

# 11月份新三板挂牌及交易数据

## 新三板监管升级，信息披露违规、资金占用和违规开户等问题受关注

11月份全国股转公司对多家挂牌企业和中介机构实行了自律监管措施，新三板监管正逐渐升级。11月17日，因未严格执行合格投资者准入标准和未如实上报违规开户情况，宏信证券和中银国际证券受到全国股转系统公开谴责处分；财富证券受到通报批评处分。11月25日，因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存在问题以及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等问题思考投资（证券代码：831896）和晨龙锯床（证券代码：831160）被全国股转公司实施纪律处分。11月29日，股份再次发布监管公告，分别针对国信证券、华福证券、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捷佳伟创（证券代码：833708）和世博演艺（证券代码：834191）给予提交书面承诺书的监管措施。

此外，值得关注的是，11月份新三板摘牌企业数量达到14家，创历史新高。新三板流动性不足，企业融资困难，估值也难以提升，不少挂牌企业开始选择主动摘牌。并购重组和冲刺IPO是已挂牌企业主动摘牌的重要原因。

- 大成律师完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为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股票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协助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中构新材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助力光谷防务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大顺股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鲎生科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助力山东大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波汇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华盖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助力迪富信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达峰智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尊优股份、圣丹纳和骏昌通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昂克传媒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 大成律师协助中国化工集团成功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
- 大成律师为鸿坤伟业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助力国金证券成功发行“汇通七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大成律师助力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成功发行“国金·国金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大成律师为多笔跨境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助力永丰银行与兴业租赁三年期美元银团贷款项目成功签约
- 大成律师为云南城投集团30亿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助力襄阳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完成2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
- 大成律师助力许继集团成功发行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
-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债

- 大成律师助力国家开发银行成功发行2016年度第十九期金融债券（二级资本债券）
- 大成律师协助大连九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基金业协会入会核查
-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大成律师协助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大成律师为华溢之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通过基金业协会审核
-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 大成律师助力金风科技全资子公司与苹果公司开展合作
- 大成律师入选《商法》杂志2016年度“法律精英100强”榜单

- 大成律师事务所荣获2016中国（PE/VC支持）最佳中介服务机构十强
- 大成荣获清科2016中国VC/PE基金募资最佳法律顾问机构
- 大成律师入选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专家库

# 大成律师完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安徽乐金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47）（以下简称“乐金健康”）是一家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近年来不断在大健康产业领域开展投资并购，致力于打造集健康产品生产、健康管理、健康服务于一体的大健康科技产业集团。

本项目交易是乐金健康通过支付现金和发行股份购买深圳福瑞斯和上海瑞宇两家公司的全部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55次会议无条件通过本项目交易，并于2016年9月18日出具核准批文（证监许可[2016]2053号）。

截至2016年11月30日，乐金健康已完成标的资产过户、配套资金募集、新增股份上市、注册资本增加等全部法律程序，本项目交易圆满完成。

本项目由大成北京总部合伙人方立广、李文娟律师担任主办律师，为客户提供包括设计交易方案、起草交易协议、出具法律意见、出席重组会等全程法律服务。本项目是方立广律师协助乐金健康完成的第三个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 大成律师为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2016年11月23日，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99，以下简称“盛通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大成深圳分所高级合伙人陈沁律师、高级合伙人徐非池律师、任欢律师及实习律师朱小华为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提供了专业的法律服务。

盛通股份于2011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主要从事出版印刷业务；本次盛通股份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博教育”）100%股权，乐博教育是国内儿童机器人教育行业领航者，主要以教育机器人课程为主要培训内容，为儿童提供机器人的设计、组装、编程与运行等训练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盛通股份将开启印刷和教育双主业的时代。

# 大成律师为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公司股票项目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近日，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信通”）发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此举标志着由大成上海分所资本市场部高级合伙人邱锴律师、王恩顺律师及其团队担任专项法律顾问的亿阳信通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顺利完成。

亿阳信通是2000年7月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高科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7.065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为6,513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1143亿元。其中，亿阳信通2015年度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方略亿阳1号基金）认购金额为1,143万元，认购数量为67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智慧城市、行业大数据运营、云安全管理系统、网优智能平台等方面。

非公开发行股票系指上市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应当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条件，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核准。

非公开发行股票作为直接融资工具，是上市公司获得资金的重要途径，将实现上市公司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接通，其有利于提高公众对上市公司的股票投资意识，更有利于上市公司建立起完善的融资机制和良好的融资渠道。

本次非公开发行，是亿阳信通上市十六年来第一次在资本市场上再融资，对亿阳信通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邱锴律师、王恩顺律师及其团队成员以其在资本市场、私募基金、企业再融资领域的丰富经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提供了包括对发行方案、员工持股计划提供法律意见；法律尽职调查；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协助解决相关法律问题；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质询；审核发行情况报告书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文件；出具发行过程合法合规性法律意见书的全程法律服务，并获得了亿阳信通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的高度认可。

亿阳信通成立于1998年，目前已在东北、华北、华东、华南、西南、西北核心城市及美国下设24家控股子公司，各子公司经营场所较为分散，且主营业务涵盖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系统集成；通讯技术、网络信息安全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高速公路机电系统、城市智能交通系统的咨询、设计、施工、管理运营、维护等。因为其下设公司众多且主营业务范围广，所以大大加强了大成上海律师对其及控股子公司的历史沿革、核心资产、业务资质、经营合法合规性的调查难度。但大成律师以丰富的实践经验、出众的协调能力，高效得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法律尽职调查工作。

同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中包括以私募基金名义认购的投资主体。上述投资主体通过认购由深圳方略德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方略亿阳1号基金及方略亿阳2号基金的基金份额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邱锴律师以其在私募基金领域多年的执业经验，就上述结构的可行性、基金合同订立、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私募基金产品备案等事宜，给予亿阳信通专业的法律支持。

而在股票市场行情下行，诸多上市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计划及多家已获得证监会核准发行而最终因投资额人等原因而未能最终发行成功的大环境下，亿阳信通亦遭遇了部分投资人拟退出认购的情况。就此，本所律师协助亿阳信通就获得证监会发行核准后调整发行方案的可行性、最佳处理方案、部分退出方式及路径、大股东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等问题与证监会发审委沟通、与投资人磋商。最终，本所律师助力亿阳信通在有限的一个月时间内，顺利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工作。



# 大成律师协助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30日，厦门二五八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0241；证券简称：二五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二五八是一家专注于为中小企业提供互联网信息软件及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二五八依托线上线下多种渠道，以自主研发的商务卫士系列、魔站、258商友宝、最优排名、秀客等多个软件产品及服务，为企业提供网站建设、网站优化、网络推广、在线客服、信用认证等互联网业务，满足中小企业“互联网+”过程中的信息化服务需求，通过多年的技术产品研发及全国服务渠道体系的构建，实现了对中小企业互联网信息化的一站式服务。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於贤举律师担任项目负责人，由郭宏清、於贤举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服务团队的专业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

# 大成律师协助中构新材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29日，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777；证券简称：中构新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中构新材是集生产加工及销售为一体的新型建筑材料供应商，主要产品为钢结构组合楼板，包括钢筋桁架楼承板、开口楼承板和闭口楼承板，均属于绿色新型建筑材料。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多高层及超高层建筑、文化地标性建筑、购物中心、展示厅、音乐厅、大剧院、火车站、机场候机楼、道路桥梁、物流中心等钢结构建筑类型，公司业务覆盖全国20多个省份，与包括中建钢构、中铁建工、中建二局、中建三局、中铁十七局等在内的优质客户保持密切合作。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於贤举律师担任项目负责人，由沈惠斌、於贤举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服务团队的专业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

# 大成律师助力光谷防务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30日，由西安分所高级合伙人陈洁律师团队提供服务的西安光谷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光谷防务，证券代码：870113）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承办该项目的大成律师团队成员有陈洁律师、李宋花律师、张银娣律师、李蕾律师及实习律师张丽娟。该项目由东北证券作为主办券商，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

公司成立于2009年5月，在国内较早从事光通信相关行业。近年来光谷防务重视技术的研发革新，使得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形成丰富的技术能力及客户资源积累。在电源系统维护和服务行业，公司积极实施差异化战略，努力研发出具有满足用户差异化需求的产品，从产品的特征、工作性能、耐用性、可靠性、易修理性、式样设计等方面体现与竞争对手的差异；同时在咨询、维修、技术方案、客户培训等方面向用户提供差异化的服务。光谷防务一直致力于通信测量与测试，产品涵盖数据通信测试、光通信测试、数据中心自动化监控管理等，并广泛应用于通信运营商、电力、铁路、军队通信系统等领域，市场拓展至国内外140多个国家与地区，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大顺股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28日，厦门大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0129；证券简称：大顺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大顺股份成立于2005年，是国家AAAA级综合服务型物流企业。秉持着“真诚协作、共谋发展”的理念，大顺股份自成立以来，脚踏实地、积极作为，逐步发展成为如今的以物流业为主的大型综合性现代化集团公司，业务领域涵盖国际物流代理、无船承运、仓储、运输、配送等多个板块，下设子公司厦门大顺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市大顺物流有限公司、厦门大创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合伙人庞云龙律师、陈宜律师、赖秀萍实习律师、吴琴实习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服务团队的专业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鲨生科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30日，厦门鲨试剂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0308；证券简称：鲨生科）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鲨生科的主营业务为细菌内毒素和真菌葡聚糖等体外诊断试剂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产品涵盖定性法与定量法鲨试剂及其配套产品。鲨试剂主要用于检测注射药品、生物制品、疫苗、医疗器械、透析相关用品中的细菌内毒素和真菌葡聚糖含量，是当今医药行业产品安全的重要保障，在临床上可用于侵袭性真菌感染和革兰氏阴性菌感染的早期诊断。鲨生科是国内最早专业生产鲨试剂及配套产品的厂家之一，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细菌内毒素检测产品的生产研究，于1995年全国首创特异性鲨试剂，2011年“四肽显色基质鲨试剂盒在临床快速检测细菌内毒素的应用”项目获得科技部国家创新基金资助，2013年“鲨试验微生物快速检测系统”项目成为福建省海洋渔业局产业化示范项目。同时，公司也是美国 BIOTEK INSTRUMENTS, INC在真菌葡聚糖、内毒素检测应用领域的长期合作伙伴。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证券与资本市场部主任、高级合伙人郭志清律师，彭燕婷律师、蔡燕瑜实习律师组成的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至此，郭志清律师团队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达21家，大成厦门分所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达28家。

# 大成律师助力山东大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30日，山东大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0237）（以下简称“大信集团”）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同意山东大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813号）。

本项目由大成北京总部汪祖伟律师、青岛分所合伙人徐江红律师、郭作妮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提供全程专项法律服务。

大信集团立足于山东地区，背靠全国农业大省，辐射华北、东北、华中等地区，专注与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档猪用全价料、浓缩料、教槽料和预混和饲料等高端产品，在业内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公司及产品品牌先后荣获“中国十大最具潜力乳猪料品牌”、“山东省生猪饲料十强”、“饲料企业口碑三十强”、“教槽料口碑五强”、“2014畜牧行业用户优选三十强饲料品牌”等荣誉称号。公司依托于优秀的研发团队，已经在动物饲料营养学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此次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将有助于大信集团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实现其快速发展、做大做强之目标。



## 大成律师协助波汇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27日，上海波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汇科技”，证券代码：839861）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史俊明、高级合伙人黄夏敏、蒋湘军律师、韩鑫律师、戴旭舟律师为波汇科技本次挂牌提供了尽职调查、改制与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全程法律服务。

波汇科技是一家专业从事光纤传感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安全监测解决方案的高科技公司，致力为智能电网、地下管廊、油气管线、智慧城市等领域内关键基础设施建立物联网光纤感知网络，通过实时监测和早期预警来保障人员财产安全。

## 大成律师协助华盖科技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25日，上海华盖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盖科技”，证券代码：839653）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黄夏敏及其团队蒋湘军律师为华盖科技本次挂牌提供了尽职调查、改制与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全程法律服务。

华盖科技致力于信息系统集成与服务、融合通信、网络安全服务，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教育机构以及大型企业。

# 大成律师助力迪富信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31日，河南迪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784，证券简称：迪富信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本项目由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张洪律师、陈晖律师、陈芬芬律师组成的法律服务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服务团队的专业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的好评。

迪富信息（839784）的主营业务为系统集成业务、信息系统运维业务以及信息产品代理销售业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主营业务发展并逐渐向计算机云平台建设等领域不断扩展，而逐渐成长为国内一流的计算机软硬件服务提供商。迪富信息通过对人才、客户、核心技术以及品牌形象等不同资源的组合，将进一步拓展外埠市场，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集约化信息技术服务。



# 大成律师团队协助达峰智能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15日，福建达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0002；证券简称：达峰智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成功挂牌。

达峰智能的主营业务为系统集成及相关运维服务，以信息化服务为核心，为用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包括全面的系统集成技术方案咨询、规划设计、系统集成、设备安装、工程实施及后续运营增值服务。达峰智能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承着“真诚、专业、完美”的服务理念，不断完善自身研发能力和与运营能力。经过七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系统集成和运维服务的项目经验。近年来，达峰智能以福建省“智慧城市”建设为契机，承接了福建省多个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的信息化工程项目，主要包括平安城市项目、智能楼宇项目、科技法庭项目等。公司的终端客户主要集中于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企业等，主要客户有中国电信、特步国际、新华都股份、新奥能源等。

本项目由大成厦门分所证券与资本市场部主任、高级合伙人郭志清律师，彭燕婷律师、赖璟媛实习律师组成的团队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受到了客户及合作机构的一致好评。至此，郭志清律师团队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达20家，大成厦门分所成功挂牌新三板企业达26家。

# 大成律师协助尊优股份、圣丹纳和 骏昌通讯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9月28日，上海尊优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尊优股份”，证券代码：839447）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10月19日，上海圣丹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丹纳”，证券代码：839552）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14日，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昌通讯”，证券代码：839982）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大成上海分所资本市场部合伙人汪海飞及其团队秦翠翠律师、褚逸凡律师助理和公司部合伙人王勤律师组成律师团队为上述企业的挂牌提供了尽职调查、改制与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全程法律服务。

尊优股份是一家专业从事精密机械零部件和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与斯伦贝谢、优强石油、米其林轮胎等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圣丹纳是一家专业从事各类移动终端天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公司一直专注于各类移动终端天线研发设计，已与闻泰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知音电子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骏昌通讯是一家专业从事通信行业高端精密电子零件加工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为连接器零配件、手机天线及其他零件，凭借良好的信誉和较好的产品质量与知名连接器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成为了三星、小米等公司的二级供应商。

# 大成律师协助昂克传媒成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6年11月10日，上海昂克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克传媒”，证券代码：839958）股票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黄夏敏及其团队蒋湘军律师为昂克传媒本次挂牌提供了尽职调查、改制与出具法律意见书等全程法律服。

昂克传媒主要从事移动互联网广告服务，通过微信、微博等互联网平台为国内外知名品牌提供品牌推广和营销服务。

# 大成律师协助中国化工集团成功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

2016年9月14日，大成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服务的“中泰富国-君信租赁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成功。

该专项计划发行规模为8亿元，基础资产为原始权益人为君信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在若干融资租赁协议项下的租赁债权。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潘攀律师和冯楠楠律师为该项目提供全程法律服务，包括法律结构的设计和论证、法律尽职调查、交易文件的起草以及提供最终的法律意见书。

该专项计划由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顾问和承销商，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本资产证券化项目系潘攀律师团队在南方水泥资产证券化产品、中关村科技租赁资产证券化产品、粤科租赁资产证券化产品、华鲁国际租赁资产证券化产品及德润租赁资产证券化产品之后又一笔成功发行的资产证券化项目，也是潘攀律师团队继南方水泥证券化项目、凯盛科技资产证券化项目之后又一笔成功发行的增量型资产证券化产品。

# 大成律师为鸿坤伟业 购房尾款资产证券化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近期，北京鸿坤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发起机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平银-中山-鸿坤购房尾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取得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出具的“符合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本项目基础资产为鸿坤伟业下属子公司享有的已售楼盘的购房尾款，拟发行规模为5.5亿元人民币。

大成北京总部郭庆律师团队和青岛分所徐江红律师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了全程法律服务，项目组成员还包括王云松律师、郭作妮律师以及刘佳和徐雯琦律师助理。项目组为本项目提供了交易结构设计和论证、法律尽职调查、法律咨询、交易文件起草与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助力国金证券 成功发行“汇通七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大成上海分所助力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成功发行公募资产证券化项目国金证券-汇通七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该专项计划发行规模共计9.54亿元人民币，于2016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

该专项计划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计划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担任托管人、汇通信诚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和差额支付承诺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远期收购支持人。在专项计划的增信安排上，专项计划除设置了优先级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结构化安排外，原始权益人提供差额补足义务，广汇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远期收购启动事件发生时履行远期收购义务，收购违约基础资产并支付相应的收购价款。

本专项计划为大成上海分所金融部周天林律师团队服务的第七个汇通系列产品，由周天林、刘玲、徐川提供全程法律服务，具体包括交易结构设计和论证、法律尽职调查、法律咨询、交易文件起草与修改、出具法律意见书等。



# 大成律师助力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 成功发行“国金·国金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大成上海分所助力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国金租赁”）成功发行公募资产证券化项目“国金·国金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该专项计划发行规模共计26.51亿元人民币，于201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

该专项计划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计划管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担任托管人、上海国金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资产服务机构和差额支付承诺人。在专项计划的增信安排上，专项计划除设置了优先级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结构化安排外，原始权益人提供差额补足义务。

本专项计划由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吴静静、周天林律师,及其团队刘玲、徐川、刘畅律师提供全程法律服务，具体包括交易结构设计和论证、法律尽职调查、法律咨询、交易文件起草与修改、出具法律意见书等。



# 大成律师为多笔跨境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

近期，受国家开发银行委托，大成为其多笔跨境贷款项目提供法律服务，主要包括：淮矿国际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项目、俄罗斯外贸银行资金交易授信项目、马来西亚马来西亚银行综合授信项目及特定衍生品交易项目、柬埔寨ACLEDA银行综合授信项目、河南民航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外汇融资再安排项目等。

大成作为总包所，分别联合英国、俄罗斯、卢森堡、香港、马来西亚和柬埔寨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律师事务所共同为上述跨境贷款项目提供全程法律服务。上述项目由大成北京总部郭庆律师团队负责完成。

# 大成律师助力永丰银行与 兴业租赁三年期美元银团贷款项目成功签约

作为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专项法律顾问，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曲峰律师、高级合伙人孙庆南律师、杨龙驹律师等团队承办了一笔“美元三年期银团贷款项目”。2016年11月21日，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孙庆南律师和杨龙驹律师受银团牵头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的邀请，参加了银团贷款项目签约仪式。该笔交易由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作为联合委任牵头安排行及簿记行，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作为代理行，国泰世华、台湾银行、华南商业银行、玉山银行、台湾中小企业银行、彰化商业银行作为参贷行，兴业银行香港分行作为协调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银团贷款借款人。本次交易在银团结构上采用了附超额配售权的美元流动资金银团贷款，贷款交易中并以飞机租赁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安排及增信措施，成功筹组这一笔美元三年期银团贷款交易。

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曲峰律师、高级合伙人孙庆南律师团队作为此次银团贷款的法律顾问，针对项目特点，结合各方实际情况，对银团贷款的整个流程全程参与，分别在银团成员之间以及贷款交易环节，协调平衡各方权利义务，以高效、专业的法律服务助力本次交易，获得了客户以及合作各方的一致好评。

永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丰银行（中国）”）为台湾永丰银行百分百转投资之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20亿元人民币，大陆地区第一家台资法人银行，依循母公司“新市场、新通路、新货币”的发展主轴，期望成为两岸企业个人金融好伙伴。

永丰银行（中国）总部设于江苏省南京市。开业初期以长三角为目标深耕区域，提供客户贸易融资及各项金融服务，同时循序渐进取得各项业务准入，并寻求在大陆重点城市申设网点提供服务，后续将善用创新和具特色的金融商品，努力满足各类客群的特定需求。2015年中诚信评等为AA级。2016年8月18日第一家分行—上海分行正式对外营业。

永丰银行（中国）将成为永丰在大陆发展的旗舰，也是提供两岸三地最灵活便利金融服务的重要基石，将主要专注于中国市场的业务发展，从企金业务到零售业务，并逐步落实利用金融创新带给客户更便捷的服务；永丰银行（中国）亦将配合集团整体业务布局，支持国家战略发展，于在岸及离岸市场为两岸企业走出国际提供金融支持。

# 大成律师为云南城投集团 30亿元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近日，云南城投集团成功发行30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承销商，大成昆明分所高级合伙人朱宸以律师、合伙人熊艳红律师作为发行人律师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我所律师团队专业、高效的法律服务获得了发行人及承销商的高度好评。

# 大成律师助力襄阳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完成 20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

2016年8月26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襄阳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建投）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PPN）注册（中市协注〔2016〕PPN297号）。2016年9月23日，襄阳建投完成了2016年度第二、三期PPN的发行，发行总额20亿元人民币，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受托作为襄阳建投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由高级合伙人张亚卿律师作为项目负责人，与合伙人刘天志律师、律师夏一峰、聂诚臣组成项目团队，为襄阳建投本次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提供了包括法律尽职调查、参与起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协助解决相关法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书等法律服务。

发行人襄阳建投成立于2003年，系襄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子公司。襄阳建投主要承担襄阳市的城市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城建资金、城区土地整理与储备的任务，注册资本30亿元人民币，拥有11家全资子公司、4家控股子公司，资产及融资规模位居中部地市级城市前列。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大公报SD〔2015〕227号），襄阳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 大成律师助力许继集团 成功发行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

2016年11月18日、24日，许继集团有限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及5亿元中期票据。本次270天期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发行利率3.39%，主承销商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3年期中期票据，票面发行利率3.43%，主承销商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许继集团此次发债的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律师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大成高级合伙人纪敏律师、合伙人王辉律师、陈念斌律师、童桐律师组成项目团队为本项目提供专业法律服务。本次法律服务涉及债券发行过程中尽职调查、法律文件审查、法律意见书出具等工作。纪敏律师带领团队充分论证分析，为客户出具专业法律意见并履行相应程序，得到了发行人和中介机构的高度认可。

# 大成律师助力中国华融 成功发行250亿元人民币普通金融债

2016年11月18日，中国华融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簿记发行25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本次金融债券3年期品种，票面发行利率3.35%，5年期品种，票面发行利率3.54%，发行利率与同期商业性金融机构AAA级金融债券发行利率相当接近。本次金融债券亦得到了银行间市场金融机构的热烈认购，认购倍数1.74倍。这是中国华融第5次成功发行境内金融债券，经评级机构综合评定，公司主体及本期债券信用评级均为AAA级。本次金融债券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发行人律师为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本项目由北京总部高级合伙人宋云锋律师、贺雯律师牵头，组成项目团队。在本次债券发行过程中，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受发行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遍及全国的31家分公司及其他分支机构开展法律尽职调查，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同时还审核了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等其他法律文件，本所律师专业、细致的工作获得了发行人中国华融和联席主承销商的高度赞扬。



# 大成律师助力国家开发银行成功发行 2016年度第十九期金融债券（二级资本债券）

近日，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招标方式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了“2016年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300亿元人民币，期限十年，为无担保债券，其清偿顺序在存款人和一般债权人之后，股权资本、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和混合资本债券之前。

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包括中信证券、东方证券及东海证券，发行人审计机构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发行人律师为大成律师事务所，本所高级合伙人郭庆律师团队为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提供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协助大连九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基金业协会入会核查

2016年11月29日，大成大连分所贾翱律师、高杰律师为大连九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天投资”）出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协助九天投资完成基金业协会入会核查。

九天投资成立于2014年5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九天投资是一家专业的投资管理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公司专注于股权、股票、全球大宗商品、债券、权益类资产及其衍生品等金融领域，致力于以多元化的方式为企业客户及高净值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配置方案，力争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资产投资收益。公司规范诚信，风控严格，形象健康、信誉良好。

2016年9月9日，九天投资收到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私募基金管理人近期入会相关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在收到通知后按通知要求正确填写回执表并选择入会核查方式。九天投资选择自愿提交《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作为入会核查方式。2016年9月30日，九天投资委托大成大连分所贾翱律师、高杰律师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贾翱律师、高杰律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九天投资登记申请材料、工商登记情况、专业化经营情况等进行了全面调查，在此基础上针对性的提出规范整改方案，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顺利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由大成北京总部张建民律师、陈福律师担任专项法律顾问的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登记申请近期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通过。

张建民律师、陈福律师接受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台的自律规则，在对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协助北京响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与内控制度，设置公司组织架构，进行有针对性的整改，并出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

在此之前，张建民律师还与陈福律师、刘世杰律师组成团队共同为北京联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量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兰德润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百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永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恒中泰（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重大事项变更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 大成律师协助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2016年11月23日，大成上海分所高级合伙人吴晨尧律师及其团队张小英律师为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民生、文化创意及TMT等相关领域的私募股权投资公司。公司以上海交大产业与金融研究所为依托，以专业化的投资管理能力和纽带，以私募股权投资（包括自有资金直投）为主营业务，助力产业资本、消费资本和金融资本间的要素融通，进而为创业者、投资者等利益相关方实现财富管理的跨越式发展。

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因申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事宜，委托本所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出具相关法律意见书。吴晨尧、张小英律师团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芝麻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登记申请材料、工商登记情况专业化经营情况等进行了全面调查，在此基础上针对性的提出规范整改方案，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顺利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

# 大成律师为华溢之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出具的法律意见书通过基金业协会审核

2016年12月8日，大成北京总部合伙人刘倩律师团队为华溢之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溢之星”）出具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审核。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私募基金行业规范健康发展，2016年2月5日，基金业协会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若干事项的公告》，指明了通过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提交由中国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情形，且对法律意见书的核查内容提出了全面且具有针对性的指引要求。

接受华溢之星的委托后，组成了由刘倩律师牵头的专项法律服务小组。刘倩律师团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华溢之星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向客户提出了有针对性的规范化建议及整改方案，协助华溢之星达到协会要求的规范性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大成律师协助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顺利通过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陈晖律师、陈芬芬律师为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提供专项法律服务。

陈晖、陈芬芬律师接受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不时出台的自律规则及相关法律规定，在对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全面调查的基础上，协助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与内控制度，设置公司组织架构，进行有针对性的整改，并出具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

2016年12月1日，北京嘉时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项目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通过。



# 大成律师助力金风科技全资子公司 与苹果公司开展合作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天润”）拟与Apple就风电项目开展合作，并共同推动公司绿色电力的发展。

Apple致力于设计、制造并向市场推广移动通信及媒体设备、个人电脑及便携式数字音乐播放器；销售多种软件、服务及配件，提供网络解决方案及第三方电子内容及

Apple也着力于实现在全球范围内所有设备供电100%使用可再生能源，并且与供应商合作积极推动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对可再生能源的应用。

北京天润拟转让其下属项目公司南阳润唐新能源有限公司（河南省）、淄博润川新能源有限公司（山东省）、朔州市平鲁区斯能风电有限公司（山西省）及巧家天巧风电有限公司（云南省）各30%的股权给Apple。

转让完成后，由于诸多重要事项须获得各目标项目公司董事（包括Apple的董事代表）

的一致通过，各项目公司将成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上述目标项目公司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公司还将与Apple共同寻求其他合作机会，包括与Apple的生产合作伙伴共同推动绿色电力的直供销售。

公司本次与Apple首次开展合作，在积极推动其打造绿色供应链目标的同时，也将有助于实现公司绿色电力的直供销售，对于提升公司作为风电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提升风电的可利用率，拓展风电场的市场运营空间具有积极意义。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宋云锋、贺雯律师团队作为北京天润的专项法律顾问，为本项目全程提供了中英文的中国法服务。

# 大成律师入选《商法》杂志 2016年度“法律精英100强”榜单

国际知名法律媒体《商法》（China Business Law Journal）公布了其年度“法律精英100强”（the Top 100 Lawyers）榜单。大成上海分所知识产权部合伙人杨宇宙律师名列该100强榜单。

商法杂志表示“法律精英100强”榜单是《商法》月刊根据广泛调查研究评选而来的。为了评选出涉华商事活动中最优秀的100位律师，《商法》向中国和全球上千名法务顾问及众多中外顶尖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发出了调查邀请。最终的获奖名单基于从大量中外企业、律师事务所和其他机构的专业人士收到的提名，并结合《商法》编辑团队多年来观察和分析中国法律市场的集体经验。

100位从事中国业务的优秀律师中，六成来自内资所，主要执业领域集中在资本市场、并购、争议解决、反垄断、知识产权等领域。



# 大成律师事务所荣获2016中国（PE/VC支持） 最佳中介服务机构十强

2016年12月10日晚，由中国股权投资基金协会、北京股权投资基金协会、财新传媒和财新智库联合主办的“星云之夜——2016年中国PE/VC行业评选颁奖典礼”在北京香格里拉饭店盛大举行。大成律师事务所凭借本年度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领域内的突出业绩和行业口碑在本次评选中荣获2016年中国（PE/VC支持）最佳中介服务机构十强。

# 大成荣获清科2016中国VC/PE基金募资 最佳法律顾问机构

2016年12月8日揭晓的清科集团2016中国股权投资年度排名榜单中，大成律师事务所获“2016年中国VC/PE基金募资最佳法律顾问机构”。大成律师事务所多年获此荣誉。

大成律师事务所同时被该榜单评为“2016年（VC/PE支持）中国企业新三板挂牌法律顾问机构10强”。

# 大成律师入选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专家库

为提升保险机构资金运用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水平，搭建保险机构与律师事务所资源共享、合作互通的业务平台，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于2016年10月8日面向社会招募法律专家，拟组建协会“法律专家库”。协会根据参选人通过对保险资金运用相关业务的法律服务经验、专长领域等方面的综合评定，确定本所李寿双、张建民律师成功入选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专家库”，协会将邀请法律专家参与行业政策基础研究、产品评审或风险评估、行业自律规则和标准规范的拟定、行业维权等工作，优先作为协会资管产品“注册专家”。

大成是世界上第一家全球多中心的律师事务所，坚持超越自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始终如一地提供专业、全面、及时、高效的服务，荣膺“Acritas 2015全球顶尖20家精英品牌律所”称号。

我们知道，深谙本地文化对于达成交易、解决纠纷以及化解商业风险都至关重要，这促使我们深入客户业务所在的各个地区，让客户保持竞争优势。大成——全球最大的律师事务所——全球服务团队现在更加灵活，在遍及全球50多个国家超过125个地区，为个人及公共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在本地、本国及全球的法律服务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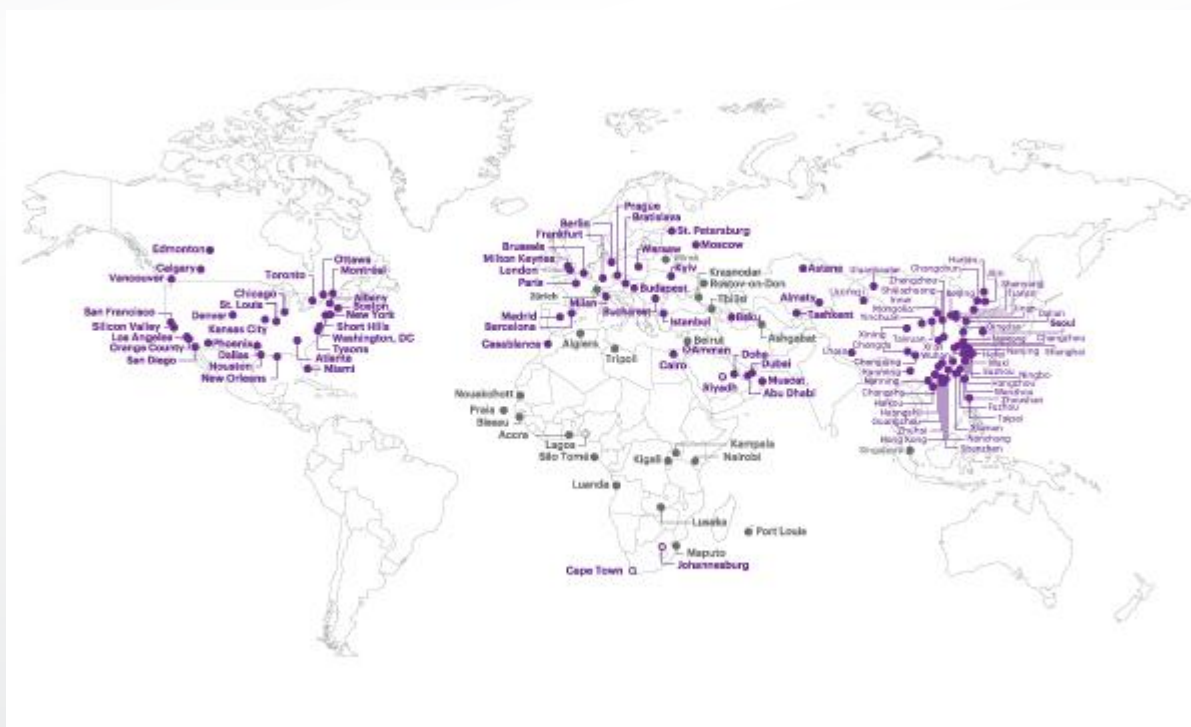
Dentons is the world's first polycentric global law firm. A top 20 firm on the Acritas 2015 Global Elite Brand Index, the Firm is committed to challenging the status quo in delivering consistent and uncompromising quality and value in new and inventive ways.

Driven to provide clients a competitive edge, and connected to the communities where its clients want to do business, Dentons knows that understanding local cultures is crucial to successfully completing a deal, resolving a dispute or solving a business challenge. Now the world's largest law firm, Dentons' global team builds agile, tailored solutions to meet the local, national and global needs of private and public clients of any size in more than 125 locations serving 50/plus countries.

## 大成与Dentons正式合并

2015年11月10日

大成律师事务所和Dentons律师事务所正式启动合并。经过此前两家律所的合伙人对合并进行投票表决，双方曾于2015年1月确立合并时间表，预定于今年年底合并正式生效。



大成全球办公室、分支机构及联盟单位分布图

## 大成与Dentons正式合并

新律所的中文名称为“大成”，除中文外，律所在英文和其他语言中将使用“Dentons”的名称。律所的标识则将中英文合二为一，设计为“大成Dentons”字样。

新律所拥有逾6,600名律师，服务于50多个国家，业务遍及加拿大、美国、欧洲、英国、中东和非洲以及整个亚太地区。新律所可以为客户提供丰富的本土经验，帮助他们在各个地区开展业务或解决争议。

Lawyers  
**6600**

Lawyers and professionals  
**6900**

All timekeepers  
**8000**

All Dentons members  
**11,000**

6600名律师 6900名律师及专业人士 8000名创收人员 全部人员约11000名

## 大成与Dentons正式合并

与律所在全球范围开展业务的策略一致，此次合并将最佳业务实践整合为一个全球性的业务组合，在体现律所多元化地域覆盖的同时，加强业务能力和扩大业务领域，使自身业务版图在深度和广度上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服务范围遍及全球50多个国家超过125个地区

律所今天还在其全球网站www.dentons.com上推出一个全新的中文版本网站。为方便客户以及其他想要了解大成在华业务能力的人士，旧版网站www.dachenglaw.com将继续使用，之后会完全过渡到新的全球网站www.dentons.com。



在中国资本市场的舞台上，作为最早取得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律师事务所之一，大成扮演着十分重要的角色。大成的资本市场业务覆盖了从上游的股权基金资本筹集，到中游的私人股权投资，以及下游的公司IPO及资本退出的整个资本市场价值链条。

多年来，大成始终关注公司境内外IPO、公司重组改制、境内外并购重组、私募股权投资、上市公司再融资、国际板上市等法律服务业务领域的发展，并一直与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深交所、香港证监会、香港联交所、美国证监会、纽约证券交易所、NASDAQ、英国伦敦证券交易所和新加坡交易所等机构保持着广泛的联系。大成成功参与完成的境内外上市相关项目有160余件，对于中国企业境内外上市过程中遇到的纷繁复杂的问题，大成积累了独到的经验和解决方案。

在资本市场与证券业务领域，凭借其独特而强大的全球化法律服务优势和出色的业绩，大成已经成为最知名的中国律师事务所之一。

大成在该领域的主要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股权资本市场：**上市前改制、重组；上市前私募融资；境内及境外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公司再融资（包括股票、可转换债券、债券存托凭证、REITs等融资工具）；境内外买壳上市；上市公司收购、合并、分离、重大资产重组、退市及恢复上市；上市公司股份分拆、回购、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管理层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的设计；上市后持续信息披露；证券投资基金的设立及资产管理。

**债券资本市场：**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金融债券；短期融资券。



# 联系我们

欢迎各位大成同仁积极投稿!

联系人: 崔红菊

电子邮箱: hongju.cui@dentons.cn

电话: 86/10/57590615

手机: 86/18253161854

##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官方网站: [www.dentons.cn](http://www.dentons.cn)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9号侨福芳草地D座7层

邮编: 100020

电话: 86/10/58137799

传真: 86/10/58137788

## 大成 Salans FMC SNR Denton McKenna Long

[www.dentons.cn](http://www.dentons.cn)

Address: 7/F, Building D, Parkview Green FangCaoDi, No.9,  
Dongda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Postcode: 100020

Tel: 86/10/58137799

Fax: 86/10/58137788

# 内部刊物 仅供交流

## 顾问

于绪刚 申林平 张雷 袁媛 郭耀黎  
许惠劼 杜庆春 郭辰 张润 尹秀超  
刘燕

## 编辑

崔红菊

大成资本市场专业委员会

大成资本市场部